

证券代码：834815

证券简称：巨东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公司股东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投票表决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5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815	巨东股份	2022年4月2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黄金大道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了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了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巨东股份有

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了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对原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了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了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了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了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5月5日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黄金大道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证券投资部；联系电话：0576-82671517；联系传真：0576-82680553；Email：afp@zjjudong.com；地址：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黄金大道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19日